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梯次-八角塘周邊環境改善工程」 細部設計書圖審查會議會議記錄

壹、審查時間：民國 107 年 8 月 7 日

貳、審查地點：本局桃竹苗水情中心 3 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吳副局長益裕

記錄：張耿綸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出席人員簽到冊

伍、委員及各單位意見：

一、劉委員駿明

(一) 本件計畫投入經費 1999 萬元，其中鋪面及泥作工程項目為 583 萬元，所占比重最高，17/69 圖幅八角塘農路 0K+000~0K+220 路淨寬依公有地調整，建議能依自主檢查表”平面配置套匯地籍圖規定”辦理，已事先評估路寬是否能符合設計要求。

(二) 14/69、15/69 及 16/69 三張圖幅，八角塘農路採用 TWD97 東北軸標示相關位置，建議仍應以道路中心，每 50 公尺標註樁號，以利估價、施工及驗收利用。

(三) 八角塘農路改善兩邊側牆，以 1:3 水泥砂漿鋪砌 8~12cm 塊石，除材料取得難以供應外，是否放寬改以短向直徑少於 12cm 取材，並要求砌石面保持整齊劃一。

(四) 預算書僅編列喬木樹高超過 20m 以上，一次移植 9 株，經調查現地上有很多可利用之林木，如楠木、相思樹等，因計畫主為推廣慢行、慢活社區及走讀田園風光，建議保留現地原生植栽，以利遮陽乘涼使用，另鎮南橋廣場景點連接石門大圳相思林步道，多餘相思樹可多加利用，或以公地建立樹木銀行保持珍貴喬木。

二、紀委員純真

- (一) 應考量本案與周遭景觀之融合，減少水泥鋪面等設施，與自然埤塘風貌相互呼應。
- (二) 本案及其附近之用路指標、導引及解說系統，建請加以檢討，系統性之規劃與引導，應可更發揮其休憩利用效能。

三、楊工務課長連洲

- (一) 仿古橋是否會影響其通洪能力。
- (二) 應將老街溪走讀計畫整體性的呈現，並述說其工程之關聯性。
- (三) 後續維護管理應多加以留意，如植栽養護是否可轉由本地社區或是相關單位維護。

四、張正工程司婉真

- (一) 利用既有農路立意良好，惟農路寬度可能較窄，
考量使用者安全，建議於適當位置設立警告標示。
- (二) 減少人工鋪面採用是本計畫評核重點之一，建議
減少鋪面數量或採用透水性高的材料。

陸、結論：本案細部設計書圖原則通過，各委員及本局所提
意見，請納入檢討修正後再送本局備查。

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批次-八角塘周邊環境改善工程」

審查會議出席人員簽名冊

主辦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

時 間	107.8.7 PM 4:00	地 點	桃竹苗區域水情中心 三樓會議室
主持人	吳委員益裕(副局長)	記 錄	張耿綸

出 席 人 員	出席人員	職 稱	簽名(請以正楷書寫，以利辨識)	備 註
	1	劉委員駿明	委員	劉駿明
2	楊委員志彬	委員		
3	紀委員純真	委員	紀純真	
4	第二河川局		楊運州	
5			張婉真	
6			張耿綸	
7				
8				
9	桃園市政府 水務局	技正	高啟洲	
10		技士	劉政偉	
11				
12	城拓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		陸景文	
13			王璵文	
14				
15				
16				